**桃園市108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**

**推廣世界母語日暨台灣母語日活動**

**--校園本土語言新聞小主播活動計畫**

1. 依據：
2.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5年5月9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500449 25B號令修正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直轄市縣（市）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要點」。
3.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5年11月3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50123025號辦理。
4.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06年3月28日桃教小字第1060022224號本市辦理「106年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」。
5. 目的：
6. 透過趣味化與多元化之策略，積極推動本市之本土教育，實踐以學生為主體之教育目標，以利本土語言教育落實於校園內。
7. 透過研習將提升學生對本土語言之學習興趣，有助學校本土語言教育之推動，同時凝聚社會共識，帶動本市之教育行政、學校、家庭、社區、社會，使之成為綿密之本土語言教育推動網絡。
8. 積極培訓教師與學生，使之具備推廣本土語言之能力，有助於學校母語日之落實。
9.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、桃園市政府
10. 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11. 承辦單位：桃園市自強國民小學
12. 協辦單位：北桃園有線電視公司、北健有線電視公司
13. 活動時間：

第二梯108年7月1日（星期一）至108年7月3日（星期三），共3天

1. 活動地點：自強國小視聽教室、會議室、大溪老街、北桃園電視台、北健電視台。
2. 活動對象：
3. 學員：本市國民小學三年級~國中三年級學生。每校每種語言成員1~4人可成1組報名參與。參與學員需具備本土語言演說或朗讀之能力。
4. 帶隊教師：每校每種語言1組1名教師協助指導。參與教師需具備本土語言演說或朗讀之能力。
5. 本市輔導團本土語言輔導員或有興趣之教師。
6. 報名方式：
7. 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108年5月17日止。
8. 採教師研習線上報名，依帶隊教師登錄時間先後為主，預計錄取學員60名，額滿為止。(原則上每校每種語言以一組為限，若報名人數不足則另行開放)。
9. 請於教師線上報名後填妥紙本報名表，並核蓋學校人員職章後（附件二），於108年5月17日(星期五)前郵寄或傳真至自強國小教務處。
郵寄地址：33347桃園市龜山區自強東路269號洪德惠主任收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傳真電話：03-3591258，傳真後請來電確認3590758#210、211。
10. 報名表電子檔也請於108年5月17日(星期五)前完成e-mail報名，e-mail請寄自強國小教務處洪德惠主任：「t012@ms.tyc.edu.tw」，主旨請敘明：「ＯＯ國中／小本土語小主播報名表」以利彙整資料。
11. **兩項報名文件（電子檔及紙本）缺一，皆視為報名未完成，視同放棄。錄取名額以60人為限，若名額超過，以核章之報名表送達本校之先後順序為錄取依據。**
12. 課程內容：
13. 本活動課程包括：如何當一位小主播、小主播培訓實作、新聞採訪與編輯、攝影實作與分享、主播化妝術、報導主題實地參訪、參觀媒體製作現場等。
14. 參觀媒體製作現場，包括北桃園電視台及北健電視台等。
15. 各校小主播在北桃園電視台、北健電視台現場錄製新聞播報影帶。
16. 課程表：詳如附件一
17. 經費概算：
18. 全程參與研習活動教師核予研習時數18小時。各相關工作人員執行績效良好者，於本案結束後，依市政府規定辦理敘獎，以資鼓勵。
19. 本計畫呈 教育局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

桃園市108年校園本土語言新聞小主播研習營課程表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第一天7/1（一） | 第一天7/2（二） | 第三天7/3（三） |
| 8:10|8:30 | 報到(5樓視聽教室) | 8:10|8:30 | 報到(5樓視聽教室) | 8:10|8:30 | 報到並分組(地點：中庭) |
| 8:30 | 始業式課程說明 | 8:40|12:00 | 景物介紹編寫實作及演練－大溪百年風華專題報導 (依閩語、客語、原住民族語組各組需求及實際報名狀況進行分組) | 8:30 | 8:30前往電視台 |
| 9:00|12:00 | 小主播電視台錄影 |
| 8:40|11:30 | 做個稱職的小主播及人物採訪編寫實作 |
| 11:30|12:30 | 前往專題報導地點(車上用餐) | 12:00|13:00 | 午餐(地點：141、151、152教室) | 12:00|13:00 | 午餐(地點：141、151、152教室) |
| 12:30|14:00 | 大溪百年風華導覽 | 13:00|16:00 | A組(會議室) | B組(視聽教室) | 13:00|16:00 | 小主播校園新聞播報指導及分組成果分享 |
| 14:00|14:50 | 回程 | 主播化妝術 | 攝影概論與實務實作 |
| 14:50|15:50 | 新聞稿整理與撰寫 |
| 攝影概論與實務實作 | 主播化妝術 |
| 16:00 | 快樂返家 | 16:00 | 快樂返家 | 16:00 | 結業返家 |

附件二 桃園市108年校園本土語言新聞小主播研習報名表

壹、學校：　 區　　　　　國民（中、小）學

貳、報名資料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帶隊教師姓名 |  | 身份證字號 |  |
| 職稱 |  | 出生年月日 |  |
| 學校聯絡電話 |  | 個人行動電話 |  |
| 學生姓名（一） |  | 語言類別 |  |
| 身份證字號 |  | 就讀年級 |  |
| 聯絡電話 |  | 出生年月日 |  |
| 學生姓名（二） |  | 語言類別 |  |
| 身份證字號 |  | 就讀年級 |  |
| 聯絡電話 |  | 出生年月日 |  |
| 學生姓名（三） |  | 語言類別 |  |
| 身份證字號 |  | 就讀年級 |  |
| 聯絡電話 |  | 出生年月日 |  |
| 學生姓名（四） |  | 語言類別 |  |
| 身份證字號 |  | 就讀年級 |  |
| 聯絡電話 |  | 出生年月日 |  |

備註：同一語言同一組請填寫同一張，不同語言不同組別請分別填寫。

承辦人： 　　　　　　　處室主任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校長：

承辦人聯絡電話：

參、報名事項：

1. 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108年5月17日止。
2. 紙本報名表核蓋學校人員職章後郵寄或傳真至自強國小教務處。
郵寄地址：33347桃園市龜山區自強東路269號洪德惠主任收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。傳真電話：03-3591258，傳真後請來電確認3590758#210、211。
3. 報名表電子檔e-mail至自強國小教務處洪德惠主任信箱：「t012@ms.tyc.edu.tw」，主旨請敘明：「ＯＯ國中／小本土語小主播報名表」。
4. **兩項報名文件（電子檔及紙本）缺一，皆視為報名未完成，視同放棄。錄取名額以60人為限，若名額超過，以核章之報名表送達本校之先後順序為錄取依據。**